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 & 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5)

### 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國富浩華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而長盈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國富浩華辭任本集團之核數師後出現之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經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有關核數師之專業風險、核數費水平以及根據當前工作流程彼等可獲取之內部資源），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而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盈」）已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國富浩華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後出現之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更換核數師之原因為本公司未能與國富浩華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達成共識，而長盈收取之核數費用相對較低，董事會認為此安排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國富浩華已確認，其認為概無有關其辭任的情況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董事會確認，概無有關更換核數師的情況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裕深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袁裕深先生（主席）、劉俊先生及陳立展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展坤先生、陳劍輝先生及吳志豪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資料」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na.com.hk>登載。